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跨省涉企案管系统对接联调项目

包段名称: (第01包, 共1包) 跨省涉企案管系统对接联调项目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NMGZC-C-F-260186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15号

乙方：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1198号硅谷大厦11楼1109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跨省涉企案管系统对接联调项目（填写项目名称）NMGZC-C-F-260186（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统一认证对接、协同业务发起对接、协同业务数据接收、统一消息对接、法综数据上报优化、建立条线业务警种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质保期结束。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软件安装部署。

（三）服务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法制总队（采购方要求地点）（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德鹏 15384819990

（五）甲方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曙光 0471-6552754XX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存在轻度违约即建设功能中非主要功能出现字段描述不准确、排版错误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存在中度违约即政法协同、数据存储、备份等部分核心功能出现问题但仍可以修复的，响应时间超过5日未处理等，甲方除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外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存在重度违约情况即服务成果侵权、擅自转包、发生数据泄露、平台功能整体无法使用、服务质量差、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乙方明示或默视方式拒绝履行等甲方有权要求，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同时乙方应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 610000.00元（小写）陆拾壹万元整（大写）。本款价为含税价，且已经包含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项目而产生的税费、技术服务、运输、差旅等所有费用，履行过程中甲方无需再行支付任何费用。

七、付款条件

（一）付款时间：1、合同签订后30天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9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0%；

2、项目验收合格后30日内，支付合同金额1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二）付款条件：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等额有效发票，若因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或提供发票不合格而导致甲方未能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延迟支付责任。乙方如需变动银行账户，需提前【10】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得付款错误或延期等事由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未及时通知、信息错误或其指定账户被查封冻结、状态不合法）导致付款失败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付款义务顺延且不构成违约。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吉林省长春市农行西安大路支行
银行账号：	0719 8901 0400 06018

八、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 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二）本项目的设计开发专利申请权、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和转让权归甲方所有

（三）乙方依据甲方委托产生的新成果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归甲方所有，涉及源代码（包含质保期内的后续升级版本、新增功能等）必须遵守相关标准和规范，并

无条件提交给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泄露，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涉及接口对接、开发的必须遵循相关标准和规范，全区统一部署必须无条件开放所有接口且满足国家共享相关规定要求，项目承建单位（施工单位、实施单位）有义务配合甲方做好有关信息共享工作。

（五）本项目在开发、使用、和维护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资料，未经甲方授权书面代表许可，不得留存和私自查阅及向第三方泄露。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6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6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七) 上述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甲方损失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对价、罚款、违约金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费用或损失。乙方已经知悉且同意甲方从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超过部分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十、验收及质保

(一) 软件部署完成,以及采购内容具备使用条件后,进行5个月试运行,试运行期间进行技术培训、文档编制、系统调整等工作,系统无故障组织验收。

(二) 由乙方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对照合同建设内容,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视为验收合格,进入质保期。

(三) 质保期为自验收报告出具之日起一年。

十一、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60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叁份,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四、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项目建设方案及预算审计报告
- 7、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无。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七、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跨省涉企案管系统对接联调项目
《采购合同》尾页

甲方：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

甲方签章：



分管财务厅领导：

刘宏

乙方：

乙方签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吕清阳

分管业务厅领导：

开户行：XXXXXX

部门负责人：

账号：XXXXXXXXXX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海拉尔大街15号

地址：XXXXXXXXXX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一 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功能内容描述
1	跨省	一、统一认证对接
	涉企	1.1. 用户信息整理上报
	案管	按照上级部门对接规范有关用户信息收集模版样式，导出正式环境中的用户数据，整理成《内蒙古警综系统用户信息表》，加密后提供给上级部门专班。
	系统	
	对接	1.2机构信息整理上报
联调项目		按照上级部门对接规范有关机构信息收集模版样式，导出正式环境中的机构数据，整理成机构信息收集表，加密后提供给上级部门专班。
		1.3系统信息注册配置
		复用内蒙古新一代警综平台与上级警综平台开展对接三个规定直报、统一业务发号工作时已经申请的内蒙警综平台的appId与appSecret，本次对接不做重复申请，复用之前的注册信息，检查已注册信息正确有效即可。
		1.4单点访问上级应用对接改造
		根据对接规范中上级应用单点登录对接要求，在上级警综平台上创建区级应用，使用上级统一应用编码（AppID）和密钥（App Secret），使用 SM3算法生成请求摘要，调用上级统一认证中心的PKI身份认证服务进行认证登录。
		1.5集成统一上级应用访问入口

	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登录后，在首页集成上级部门“跨省涉企案件管理系统”访问入口链接（上级统一图标），办案民警通过此图标，即时调用“上级统一认证中心”的授权服务获取有效访问令牌后跳转访问“跨省涉企案件管理系统”，直接登录打开跨省涉企案件管理系统首页。
	1.6区级用户管理功能改造 根据对接规范中有关用户机构管理功能改造要求，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中，停用现有的用户管理功能，与上级统一认证中心对接，实现用户管理页面整体对接，将新一代警综平台原有的用户管理模块的增、改功能，升级为上级统一认证中心的用户管理应用功能。
	1.7区级机构管理功能改造 根据对接规范有关用户机构管理功能改造要求，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中，停用现有的机构管理功能，与上级统一认证中心对接，实现机构管理页面整体对接，将新一代警综平台原有的机构管理应用功能中的“新增”和“编辑”升级为上级统一认证中心的机构管理应用功能。
	1.8区级用户机构数据接收接口开发及联调应用 基于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开发Restful方式的接口，用于接收在上级统一认证中心新增、更新用户、机构后的数据。开发接收用户信息变更请求的服务接口和接收机构信息变更请求的服务接口。
	1.9区级用户、机构更新数据接收接口配置 在上级统一用户认证中心配置接口调用地址，进行数据同步对机构数据进行更新。
	1.10用户、机构数据接收验证以及联调应用

	在上级统一认证中心的用户和机构管理功能页面中，进行用户和机构信息的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实时观察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的用户、机构数据是否改变，根据验证结果及时进行对接服务确认及联调测试。
2	二、协同业务发起对接 2.1 获取上级警综 Token 根据上级部门对接规范中有关获取上级警综token服务规范，按照上级部门警综平台分配的AppId和AppSecret 依据特定的算法要求，生成digest 摘要等参数，发送至上级部门警综平台获取token，用于认证和对接。 2.2 获取上级案件编码机制确认及改造 按照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生成省级案事件编号后，实时调用上级案件编码申请服务，获取上级案件编码并保存。同时在案件基本信息界面展示。 2.3 一键备案服务对接 根据上级部门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案件办理过程和协同服务模块中，添加“一键备案”，一是可以实现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进行备案，另外一方面在协同模块增加也便于民警批量集中备案操作。包括案件办理功能升级改造和执法办案协同模块升级改造。 2.4 一键发起移送服务对接 根据上级部门集成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对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案件办理模块和协同服务模块进行升级改造，添加“一键发起移送”组件。一是可以实现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进行移送，另外一方面在协同模块增加也便于民警批量对历史案件移送处理。包括案件办理功能升级改造和执法办案协同模块升级改造。

	2.5 一键请求协作服务对接 根据上级部门集成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对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案件办理模块和协同服务模块进行升级改造,添加“一键请求协作”组件。一是可以实现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进行请求协作,另外一方面在协同模块增加也便于民警批量对历史案件进行请求协作。包括案件办理功能升级改造和执法办案协同模块升级改造。
	2.6 一键协商争议服务对接 根据上级部门集成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对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案件办理模块和协同服务模块进行升级改造,添加“协商争议”组件。一是可以实现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进行协商争议,另外一方面在协同模块增加也便于民警批量对历史案件进行协商争议。包括案件办理功能升级改造和执法办案协同模块升级改造。
	2.7 一键跨省协同窗口服务对接 根据上级部门集成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对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协同服务模块升级改造,添加“协同窗口”功能。
	2.8 备案、移送、协作、争议页面地址入口增加 根据上级部门集成对接规范有关要求,对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执法办案系统的协同服务模块进行升级改造,依次添加“一键备案”,“跨省移送”,“请求协作”,“协商争议”,“消息中心”,“知识库”六个组件,分别对应备案、移送、协作、争议、消息中心、知识库功能。
3	三、协同业务数据接收 3.1 跨省协同省警综联动协同数据接收通道整理及确认

	根据协同规范中“指令接收微服务”的规范要求，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已开发并应用部省联动协同的通道，按照本次协同业务数据接收的对接规范，跨省涉企案件协同的相关数据推送使用联动协同指令的方式推送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需确认该通道的可用性、稳定性，确保指令数据接收正常。
	3.2 协同指令接收接口开发 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根据联动协同规范要求，开发跨省协同业务数据自动接收接口，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的联动协同平台的联动指令接收服务收到跨省协同数据推送指令后，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自动调用该接口向执法办案系统推送数据并存储，供后续下载接口使用。
	3.3发起移送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发起移送信息下载服务，开发移送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发起移送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发起移送的业务数据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发起跨省移送业务的附件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跨省移送发起信息列表功能，展示发起的跨省移送案件信息。
	3.4 移送接收反馈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移送接收反馈信息下载服务，开发反馈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移送接收反馈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移送接收信息的业务数据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该跨省移

	送业务接收单位接收案件后反馈的附件资料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跨省案件移送反馈信息列表功能，展示接收单位反馈信息。
	3.5 转递投诉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转递投诉发起信息下载服务，开发投诉发起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转递投诉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跨省转递投诉发起业务数据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该转递投诉业务发起时填报的附件资料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转递投诉发起信息列表功能，展示转递投诉发起信息。
	3.6 请求协作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请求协作发起信息下载服务，开发请求协作发起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请求协作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发起请求协作的业务数据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发起跨省协作业务的附件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请求协作发起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发起的跨省请求协作信息。
	3.7 转递投诉反馈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转递投诉反馈信息下载服务，开发转递投诉反馈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

	转递投诉反馈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发起转递投诉的反馈数据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发起跨省转递投诉业务接收单位接收投诉后反馈的书面回复意见上传的附件资料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转递投诉反馈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对方转递投诉反馈信息。
	3.8办案协同过程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协同过程信息下载服务，开发办案协同过程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协同过程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跨省协同过程中产生的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跨省协同过程中的附件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办案协同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对方办案协同信息。
	3.9 跨省协商争议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争议协商发起信息下载服务，开发跨省协商争议发起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争议协商发起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跨省争议协商中产生的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跨省争议协商发起信息时填报的附件资料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跨省协商争议发起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对方跨省协商争议发起信息。
	3.10 跨省涉企案件备案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涉企案件备案信息服务，开发跨省涉企案件备案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涉企案件备案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该省备案中产生的结构化信息和非结构化附件信息下载地址，通过非结构化数据下载地址获取有关跨省涉企案件上传的附件资料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 提供跨省涉企案件备案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对方跨省涉企案件备案信息。
4	3. 11 跨省协同参与人信息下载服务调用接口开发及信息展示 根据上级部门协同业务数据接收对接规范，跨省协同参与人信息下载服务，开发跨省协同参与人信息入库接口。在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新一代警综平台推送的跨省协同数据指令后，根据指令信息中的业务类型和业务办理阶段，即时调用“跨省协同参与人信息下载”服务，获取有关该跨省协同参与人的结构化信息，下载到执法办案系统，实现协同参与人查询权限控制。 提供跨省协同参与人数据列表功能，展示对方跨省协同参与人信息。 四、统一消息对接 4. 1 适用的消息接收对接模式评估及确认 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使用页面+API对接模式，调用上级查询消息页面接口即可实时查看消息，且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会及时获取待办、已读、未读数据量，做好平台的消息提醒工作；API模式是一种标准模式，在使用中比较灵活，获取数据后可以自主的设计入库，在“信息中心”业务中更好集成。 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接收上级统一消息后，保存到本地数据库的同时推送到消息中心，由“消息中心”和“跨省协同系统

5		” 负责展示。
		4.2消息接收调用接口开发及上级应用消息展示 按照上级部门对接规范要求，对接上级统一消息中心，实现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与上级消息中心的对接，获取部跨省涉企案管系统下发的消息并在执法办案系统中展示且可跳转至上级警综进行操作。
		4.3跨省涉企应用图标显示待查阅消息数功能 根据上级部门对接规范要求， 查询用户未读消息总数服务，获取未读消息总数，在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的跨省涉企应用图标显示待查阅消息数。
		五、法综数据上报优化 5.1 内蒙法综数据上报架构情况 链路 1：抽取业务生产库数据至原始库 链路 2：原始库经过数据治理抽取至治理库 链路 3：治理库数据推送至标准库 链路 4：将标准库的数据推送至科信警综数据上报通道 链路5：警综数据上报库将数据推送至上级上报通道
		5.2心跳数据上报 按照执法办案数据汇聚技术规范要求，完成心跳数据上报。为保证内蒙古自治区数据能够即时上报至上级警综，区厅新一代警综平台在本地数据上报的服务中增加心跳数据上报功能，每分钟至少向上级警综Datahub 中ZFBA_XTJC 主题上报一次

6	心跳数据。
	5.3法综数据上报稳定性保障服务 现有内蒙法综数据上报链路已支持T+1（天）的数据上报，但基于过往上报情况看，偶现数据上报断开导致全量数据无法上报的情况、个别表无法及时上报的情况，基于以上情况为保障法综数据上报T+6（小时）实现稳定上报，并提供保障措施。
	5.4法综数据实时（分钟级）上报 因上级跨省涉企案管系统需基于上级部门法综数据汇聚库进行业务办理，所以对于各省法综数据上报实时性存在一定要求，从省生产库至上级法综汇聚库需要达分钟级的同步要求。
	六、建立条线业务警种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6.1治安(派出所)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治安(派出所)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派出所级）、罪名（76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
	6.2刑侦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刑侦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罪名（119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
	6.3禁毒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禁毒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罪名（11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

		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
		6.4经侦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经侦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罪名（77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
		6.5食药环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食药环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罪名（33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
		6.6交警数据专题库及统计查询 建立交警数据主题库，提供单位（省级、市级、分县局级）、罪名（2种）、时间等查询维度，并按照接处警、接报案、刑事、刑事人员打处(措施)、刑事单位处罚等业务进行分类查询、统计展示。